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 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(星期二)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 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3日通过书面、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 由公司董事长杨广宇先生召集并主持,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,公 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,一致认为: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,报告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 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 等法律法规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,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 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;

特此公告。

